



文学的诱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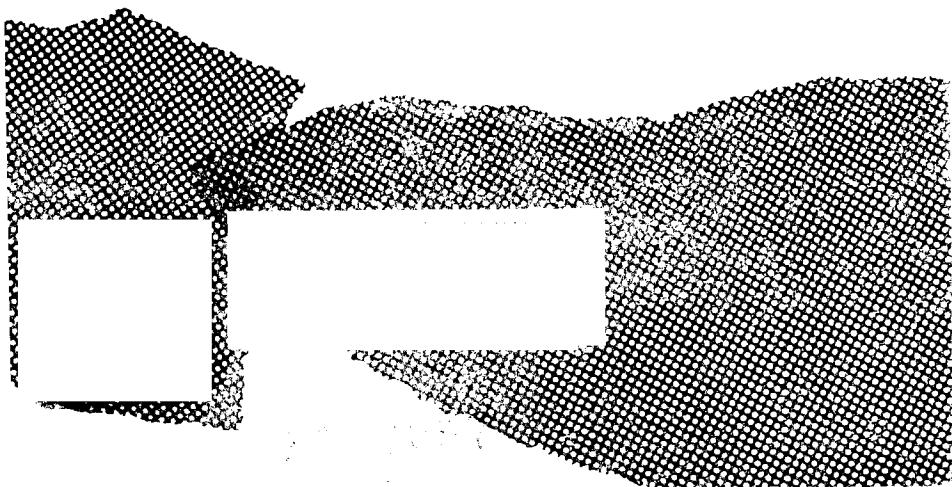
王蒙 著

湖南文艺出版社

文学的诱惑

· 王蒙 著

湖南文艺出版社



文学的诱惑

王蒙 著

责任编辑：弘 征 谢明德

*

湖南文艺出版社出版
(长沙市银盆南路67号)

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湖南省新华印刷一厂印刷

*

1987年12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7.75 插页，2 字数，173000

印数，1——6700

ISBN 7—5404—0219—9/I·164

统一书号：10456·343 定价：1.90元

目 录

社会进步与道德、审美评价·····	1
《思维，在美的领域》序·····	16
读评论文章偶记·····	20
认识和发展百家争鸣的新局面·····	36
小说家言·····	43
学文偶拾·····	52
之一：也说主体·····	52
之二：社会性不是文学之累·····	56
之三：观念与本体·····	59
之四：从新名词轰炸说起·····	65
理论、生活，学科研究问题札记·····	71
雅俗共赏的一朵奇葩·····	96
与彭荆风谈《云里雾里》·····	99
从侯七说起·····	101
《牌坊》的技巧·····	105
并非世外桃源的故事·····	108
青春的推敲·····	110

我的几点感想	114
我们不会陶醉在已有的成绩里	119
中国文学的黄金时代	122
搞文学这条路	125
谈“兴奋”	127
现代文化与民族传统文化	131
中国文学的命运与作家的使命	142
文学的新课题	146
当前文艺见解十题述评	165
文学的诱惑	194
从儿童文学说起	198
是警策也是精神财富	213
攀登艺术高峰无捷径	215
遥祝《中国西部文学》昌盛	218
我的祝愿	219
贺《希望文学丛书》出版	221
长篇小说是史诗	223
致习作者	224
微型小说是一种	226
谁也不要固步自封	227
洋洋大观，匆匆十年	229
公道自在人间	233
“问题小说”与再度青春	235
珍视读者的“信息反馈”	238
话说幽默	241
笔不能写得更好一些	244

社会进步与道德、审美评价

“进步”，这是一个历史的概念。它指的是社会形态从低级到高级的发展。按照马克思主义的观点，这首先应该是指生产力的发展与生产关系的相应发展变化。

“进步”，又是一个文化的概念。它指的是科学（自然科学与人文科学）、哲学、艺术、伦理道德观念以至风俗习惯从低级到高级的发展运动。（宗教的发生、发展、消亡本来也是文化史的一个主要方面，但能否适用“进步”这个概念，我还不清楚。）

而“善”是一个道德伦理观念。如果用抽象的“善”即抽象的道德观念来观察、衡量、评价历史的发展运动，就会造成极大的思想混乱。

例如商品经济的发展，它会破坏一些古朴淳厚的社会风习；但我们不能因维护抽象的善而反对、扼杀商品经济。

我到过新疆哈萨克牧区，按照他们的古朴风习，他们非常好客，招待客人从不斤斤计较。他们从牛奶提炼出奶油以后，常常把大批脱了脂的牛奶倒掉，因为，他们从不认为牛奶是商品。而当交通发达，商业发达，奶品加工工业发达起来以后，

他们必然不象过去那么好客（一、来往客人猛增，他们已招待不起。二、他们的多余食物如奶制品等可以出售，可以变成货币，并用这些货币购买自己需要的工业品），结果就变得精打细算起来。

而在某些人们的道德观念中，好客是善的，精打细算是恶的。（在那里处于被哈萨克牧民招待的客人地位的人们的 心目中，尤其如此。）

从抽象的“善”出发，完全不必否定“吃大锅饭”。有饭大家吃，这不但是“善”，而且是理想。相反，承认差别，一些精明强悍、会找窍门（有些人也找了一些歪门）的人先富起来，大量还没有富起来的人看着眼红、不服，如芒刺在背似乎倒是“恶”了。

历史发展的规律不一定符合某种抽象的道德信条。历史的发展并不总是以“善”的形式进行。历史的发展并不是沿着道德的自我完善的轨道来行进的。相反，一个确立了科学的世界观的人，应该力求使自己的道德观念服从科学的世界观与历史观的指导。好行小惠固然可能是“善”，但真正的“大德”，却在于推动历史的进步，发展生产力，发展全部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使人类真正成为自然的主人与社会的主人，使人类从必然王国进入自由王国。

还有一些道德观念实际上似应属于某种习惯势力。如我们常常称颂一个庄稼人的“本份”、“安分守己”，而对那些有新的向往、新的追求、新的实践与新的欲望的人嗤之以鼻。

据说某地有这样一个专业户，当领导上关怀他，询问他有什么要求时他提出了三条，一、想到人民大会堂去坐一坐。二、

想买一辆“上海”牌小汽车。三、想到香港看看。知此情者大多愤愤不平，认为这人狂妄至极，认为这人不知道自己是老几，乃至认为领导去关怀便是错了，简直是领导“自讨没趣”。

然而，我们如果细想一想，一个农民在经济上富裕了以后，希望自己政治上有更高的地位，希望拥有更先进舒适的交通工具，希望旅游和获得外部世界的某些信息（不论实现这些愿望是否还有实际困难或并无实际困难），这究竟有什么大逆不道？穷困得但求果腹而常常不可得的中国农民，十年前有可能提出这种“妄想”吗？更早一点呢？勤劳的中国农民，终于在八十年代产生了一点新的、宏伟些的愿望，这不是值得庆贺、值得为之落下欢欣的热泪的吗？

“美”的概念也与“进步”的概念具有不同的内涵与外延，具有不同的适用范围。从整体宏观地说，我们可以说人类是按照美的法则来创造世界的，历史的进步将使我们的生活，我们的环境，我们自身更加美丽。但具体地说来，就很难讲。工业文明简直象个怪物，大大破坏了田园美、自然美，但我们最多只能想办法去保护环境，却不能从根本上摒弃工业文明。电灯、煤油灯、蜡烛、火把究竟哪个更美也说不清楚，恐怕是各有各的美。所以欧洲一些国家至今在举行盛大宴会的时候，虽有辉煌的（电）灯火，还要在餐桌上点燃插在烂苹果上的红蜡烛。审美心理往往是历史积淀的产物，它有时候喜欢向后看，例如许多成人喜欢回顾自己的青少年，儿童时代，觉得往昔比现时更美。当然，审美心理又往往是创造性的，“喜新厌旧”的。当一种怀旧式的审美心理过分风行的时候，人们就会宁可去歌唱那与最落后的生产力、最不发达的商品经济、最不发达的文化

教育水准相联系的美，古朴的美，乃至原始粗犷野性的美，而忽略了去歌颂历史的进步所带来的新的美，新的审美对象。比较一下拖拉机和耕牛，后者有时候比前者更容易成为审美对象。

我过去的某些文章中，往往只强调了审美意识的创造性与变异性，却忽略了审美意识的保守性，那是不够全面的。

有一些作家艺术家，从这种保守的审美意识出发，觉得今天的农村题材不好写，甚至觉得今天的农村变“丑了”，那是因为，他习惯于、得心应手于去描写那些古朴的美，却对新的、向着现代化的前景发展的、与现代文明相联系着的美视而不见或视而不惯。

我们并不一般地否定古朴的美。有一种古朴的美具有永久的魅力，可以说是永恒的。例如某些古代文物。例如某些古老的风俗习惯，如汉民族过旧历年的一些习俗；还有一些传统的园林或工艺美术等。这些东西将会保留下去，成为时代的美的一种丰富的补充。就象前面举到的欧洲的例子，插在烂苹果上的红蜡烛，成为灿烂辉煌的电灯的补充一样。

就是这种近似永恒的古朴的美也在起变化。现代青年结婚的时候宁愿去购买电冰箱和沙发却很少去选择审美价值远未丧失的硬木家具与屏风。现时北方的一些小孩子对过年吃饺子已远无我们小时的那种兴趣，在我们的儿时，人民生活水平太低，过年吃肉馅饺子便觉“幸福”异常，而现时的儿童，口味就高得多了。

还有一些古朴的美即使再美也已经或者正在成为历史的陈迹。例如，旧社会小贩的叫卖很有讲究，简直能叫出花儿来。如今，一些五十岁往上的人，说起这些叫卖的“歌”来仍然十

分神往。但我们不能想象，在食品自选市场上从业人员吆喝叫卖。对这种古朴的美的消逝稍稍唱两首挽歌似亦无伤大雅，有时候还可以从这种古朴的美的衰落中看出历史的前进运动来，但我们的作家艺术家总不能抱住这种注定要消逝的东西依依不舍。

还有些古朴的东西本来就不美，如裹小脚，包办婚姻等，这当然不应该歌颂。还有些非常原始的、不足为训的劳动方式，如人拉犁，如小说《船过青浪滩》里描写的那种撑船，我们固然可以写人的这种顽强精神，却更应该把眼光放到更先进、更合理的劳动生产与生活方式上。

经济政策、农村政策要解决的是推动经济发展从而推动社会进步的问题。道德伦理与美学原则要解决的是人与人的关系、人的内心世界的丰富，灵魂、情感的问题。因此，进步、善与美，他们的总的前景虽然是统一的，却不能互相混淆，不能任意“越界”互相衡量，更不能互相取代。

前面我们已经大致提到了不能用抽象的道德原则和保守的审美原则去看待历史的前进运动。现在，我们还需要探讨一个问题，能不能反过来用“进步”来衡量或取代“善”和“美”呢？

答复恐怕同样是不完全肯定的。例如商品经济的发展对于我国农村经济来说是一个巨大的进步，但这决不等于说：一、商品经济的发展的一切方面都是善的和美的。二、商品经济的原则可以扩大到商品生产流通领域以外去。

商品经济的发展可能发展一些人的聪明才智与责任心，也有可能使一些人变得利欲熏心，铜臭十足，我们不能把

正当的精打细算、有利可图当作“恶”来批判，但也决不能回避或者放弃对于金钱的腐蚀性的批判。从莎士比亚到巴尔扎克，不是都进行过这样的批判吗，何况共产主义者的我们？

私有财产和私有观念的产生与形成，社会分工的出现特别是体力劳动与脑力劳动的分离，大城市的出现及其与乡村的分离，如此等等，对于历史的进步都起过巨大的积极作用，但也都带来新的矛盾、新的问题、新的痛苦。无限膨胀的私欲会蒙蔽人的善良纯真，变得非常丑恶。“劳心者治人”的旧观念、旧传统会造成许多悲剧。例如古今中外都曾不断出现过的由于门第观念造成的爱情悲剧，在文艺作品里表现过的既荒谬又可笑的门第观念至今在我们的社会生活的某些方面，仍然是顽强和严峻的。至于描写大城市的罪恶的作品更是不胜枚举。使用机器的人会产生机巧之心，这是中国的古代先哲早就指出来了的。

古今中外都不乏揭露城市罪恶、现代文明的罪恶、思恋乡土、意欲返朴归真的作品。特别是现今西方世界，与发展到极点、也矛盾到极点、腐烂到极点的布满摩天大楼的城市相比，人们宁愿去读写森林、写沙漠、写南北极、写杳无人迹的大海的作品。正是在上述作品中，人们似乎重温了或体会到了自身与大自然，与宇宙的紧密联系，抛弃了或暂离了资本主义的尔虞我诈的名利场，得到一种净化，得到一种休息，得到一种安慰或新的刺激，这是完全可以理解的。

我们同样不是不需要某种能净化和抚慰人的心灵的作品。但是，与西方世界的作家不同，我们毕竟是共产主义者，马克思主义者，是向前看的历史乐观主义者，而不是一步一回头的历史感伤主义者。我们决不能无节制地、人云亦云地、千篇一律地用城市的丑恶去对比和凸现乡村的美妙，用脑力劳动者的

丑恶去对比和凸现体力劳动、原始劳动的美妙，甚至用健全的、有文化的人的丑恶去对比和凸现某个伤残的文盲的美妙。（近年来连续出现了一些以哑巴、盲人为主人公的作品，个别分析，不乏佳作，加在一块，未免有点“那个”。）

即使产生了新的矛盾与新的痛苦也罢，进步毕竟是进步，人类的文明、富裕、解放与幸福，只能在历史的进步中实现，而不能在倒退中实现。在歌唱深山老林、穷乡僻壤、海角天涯、大漠孤烟的同时，我们不能不以更大的热情去歌唱新的城市的诞生，新的工厂与工业部门的开工，新的桥梁、道路的落成，新的大学与科研机构的建立，新的生活习俗、生活方式的出现，赞美人民在建设新生活的道路上，掌握大自然的奥秘并征服自然的道路上的每一个新的里程碑，赞美人类智慧创造的一个又一个奇迹，赞美文明、进步、社会主义事业的一个又一个胜利。

但我们并不回避一切进步的事物、进步的政策、进步的运动所带来的矛盾、问题乃至痛苦。商品经济冲击着自然经济，半自给自足经济下的纯朴民风。等价交换的原则甚至会侵入到人与人的关系的领域，侵入到友谊、爱情这些最不需要商品等价原则的领域里。随着新的行业的兴起，一些古老的行业、古老的手艺、古老的生活方式与劳动方式正在衰败和解体，一些古老的平衡正在被打破。愈来愈多的农民离开土地从事其他经营说不定会引起爱情、家庭的某种悲剧与社会的不安感。和平安定的生活，物质需要的不断满足与不断上涨（满足是相对的，而上涨是绝对的），不但会带来新的、过去认为是异想天开的欲望，也必然会带来新的失望和新的批评，而且这种和平安定与逐渐富裕，说不定会销磨某些人的革命理想、革命豪情、献身精神。至于市场经济的并存可能冲击计划经济，工业开发对

环境的威胁，开放政策的某些副产品……则更是尽人皆知的常识了。

我们的作家完全不必在这些新矛盾面前闭上眼睛。揭露这些矛盾完全不意味着站在历史进步的对立面。拥护历史的前进运动完全不要求作家只提出肯定性的命题。

轻商思想在我国有悠久的传统，重农抑商的政策为许多封建统治者所推行。我对此没有多少了解和研究。但我觉得这种观念带有用一般的道德原则代替科学的经济学的意味，它实际上是一种对经济生活的无知。同时我觉得重农抑商的政策大大加强了乡土观念，安土重迁的观念。

乡土观念当然不是坏事情，它甚至是非常美的。许多海外华侨，至死不渝地依恋着自己的乡土，说明乡土观念是爱国主义的一个组成部分。

但乡土观念也会带来某种局限性、保守性、排外性。“三个图章不如一个老乡”，这只能意味着落后、愚昧和不正之风。把世界看得那么可怕，离乡三日便如坐针毡，这无论如何不是现代人的心理。

我们的爱国主义也远远比乡土观念更广阔、更崇高也更深刻。它包含着对中华民族的全部国土、人民、历史、文化的了解与爱。它更应该包含着对于社会主义的中国，对于中国的历史艰辛而又光荣伟大的革命与建设事业的了解和自豪。何况，我们的爱国主义与无产阶级国际主义是统一的。

我们又是一个非常人情味的国家。父子、兄弟、夫妻、师生、老战友、老部下、老上级、同学、同事、同道、难友、病友、“哥儿们”，各种感情的纽带联结着中国人。甚至老对手、

老敌手的关系当事过境迁之后也能带来某种感情，“赠绉袍”眷眷有故人意的故事至今令人泪下……这些无疑是非常美好的。

与人情味相对的是一种严冷的利害计算，是公事公办、铁面无私、六亲不认。应该说这两者表面上看是针锋相对、互不相容的，实际上却是相反相成、互相补充的。

关键在于它们各自有着自己的适用范围。例如一个法官、一个企业家、一个军事指挥员、一个科学家、一个组织工作者，在他们审判案件、管理企业、指挥战斗、进行科学试验、安排干部的时候，可以说是完全容不下丝毫的“人情”的渗入、“人情”的腐蚀。如果一个人因为人情的考虑而轻判重罪，或徇情包庇，放松管理，或调来了不该调，放走了不该放的人……那岂不是严重的不正之风，甚至是违法乱纪吗？而我们的文学作品，不是恰恰要歌颂那些秉公办事、六亲不认、铁面无私、不徇私情的好干部、好作风吗？

相反，如果一个人只知刻板地按规章办事，而完全丧失了人的感情、丧失了爱情、友谊、亲子之情与热爱生活、热爱生命、热爱大自然之情，丧失了诸如怀念、亲近、幽默、爱怜、豪兴……等感觉与感情，我们的生活不是变得太枯燥又太可悲了吗？

归根结蒂这两者并不总是互相矛盾的。那种在事业中严格计算、铁面无私的精神，应该不是雨果的《悲惨世界》里的沙威式的铁石心肠，而是来自一种更高尚的对人民的爱与责任心。

我们必须坚持不懈地建设精神文明，坚持不懈地用共产主义精神、共产主义道德教育人民，这是我们的社会主义文艺工作者的庄严使命。

这是因为，物质文明的建设并不能自动地保证精神文明的提高，物质文明不能代替精神文明。经济的发展并不能自发地产生共产主义的思想体系，也不能自动地调节人与人的关系，我们不能用发展经济的现行政策代替对人民的共产主义教育，不能用对现实图景的规划代替理想，不能用调整安排经济生活的规章制度政策代替对人民，特别是对人民中的先进部分的社会理想与道德理想教育。

例如前几年围绕“斤斤计较”曾经发生过一场争论，其实，这种争论多少有一种形而上学的玄学意味。“斤斤计较”如果只从字面意义上来看，是指多一斤、少一斤都要计较，计算得很严很精，马虎不得。所以有人说，“斤斤计较”是不能完全否定的。

但“斤斤计较”作为一个特定的成语，又有极大的贬意。它指的是在人与人的关系当中，个人与集体、与组织的关系当中的一种极端自私自利、鼠目寸光、抠抠缩缩、心胸狭窄、“占便宜没够、吃亏难受”的精神状态。这种精神状态即使在过去，也与我们民族的传统美德如急公好义、克己奉公、“宰相肚子里好撑船”等等相违背而为人民所轻蔑。何况今天，斤斤计较的短视的利己庸人主义是与共产主义的大公无私精神多么地不相称啊！

反过来，亦不能用共产主义的一般原则特别是道德原则代替发展经济、组织经济生活的具体政策措施。作为共产主义者，我们当然提倡并实行大公无私的献身精神。这种献身精神是指一个党员、一个革命者从整体上应如何来对待党的事业、共产主义事业。我们把为共产主义事业献出自己毕生的智慧、能力、热情看作最强烈的心愿和最充盈的幸福。而如果当个人利益和

革命利益发生了矛盾的时候，当严峻的考验（一般是指敌我斗争的考验）到来的时刻，我们更应该“脸不变色心不跳”，为共产主义事业不怕牺牲生命，洒一腔热血。

不论从事什么工作，包括经济工作、商业工作的共产党员与先进分子，都应抱着大公无私的献身精神，奋发忘我地做好自己的工作。但我们不能认为有了这种精神就注定了能把经济、商业搞上去。如果这样认为便不免有些主观唯心主义与唯意志论的色彩。忘我的献身精神当然好，但不能代替对于经济生活的客观法则的研究、掌握和运用，不能用这种精神代替政策，不能用党的纲领、党章代替一个工厂、一个商店、一家公司的组织细则与规章制度。我们不能搞一家例如“献身皮鞋店”，规定所有的店员、经理人员与顾客按照大公无私的献身原则来进行皮鞋的选择与买卖。我们不能认为工作人员要大公无私就不能拿工资和奖金或参加合理的分成（如果他们那里实行了某种形式的承包责任制的话），也不能认为凡是按月照拿工资并照拿应得的奖金的人便是自私自利。当然，我们更不能责备例如顾客进商店买货要选择价廉物美的商品乃是个人主义。

与此同时，确有一些先进人物，觉悟高的同志不以一般地向社会尽职劳动与领取合理报酬为满足，他们总是想多贡献一些，多对别人有利一些。他们愿意多买国库券支援国家，愿意捐款帮助灾区人民，愿意学雷锋、做好事，当然，这是值得表彰的大好事，也是先进人物的先进性表现的一个方面。

这里，又使人回忆起前几年的一个小小的争论。过去某地提出过“八小时内拼命干、八小时外做贡献”的口号，有的同志认为这个口号提的好，也有的同志认为这个口号是错误的，因为它不关怀人，不关心人的休息、学习、家庭生活、个人爱

好。其实，这种争论同样带有烦琐的“抬杠”味道。如果一个领导部门、一个企业的劳动制度、作息时间表上规定了“八小时内拼命干、八小时外作贡献”，这当然离奇和脱离实际。何况现在某些部门还不是八小时之外太疲劳的问题而是八小时也干不满的问题。但是，试问任何一个事业心强的人，不论是革命家、政治家、科学家、艺术家、经营能手或生产能手或革新能手，能把自己的劳动局限于八小时吗？

任何口号都不是完善无缺的，任何口号本身并不能说明一切问题，任何口号都还需要与之相反相成或相辅相成的口号的补充，后者的补充正是它自身存在的条件。任何文学作品的主题思想决不能是一个简单的口号的演绎。归根结蒂，生活比口号丰富得多。或曰，有这样的领导人以“八小时外做贡献”为依据任意侵犯职工的休息，动辄搞加班加点的疲劳战，怎么办呢？反对就是了。

同样，“八小时之内归你，八小时之外归我自己”，如果一个工人这样对待自己的劳动，难道是一种值得称道的主人翁态度吗？

从西方的情况来看，一方面是资本家对于利润和普遍地对于金钱、对于消费的追逐，一方面是诗人、作家、艺术家对于拜金主义的无情揭露与辛辣嘲笑。后者显然并没有使西方的经济生活解体，从来没有听说过有哪个商人或哪个守财奴在读了《吝啬人》或《欧也妮·葛朗苔》之后改变了自己的生活信条。相反，倒是许多诗人、作家和艺术家抵制不住商业化、庸俗化的浊流，金元常常把诗神缪斯玷污。大概对于一个社会，道德信条与审美观念，总是不如经济规律起的作用更强大吧。